

环球证券买卖服务申请/取消表格

申请人资料

中文姓名:	英文姓氏: 英文名字:	证券账户号码:				
身份证明文件: □身份证 □ 号码:	护照 □其他(请注明)	_ 签发地:				
本人(等) / 本公司需申报是否属于以下类别: □是 □否 (请于适当方格加上√号) (a) 持有中国内地身份证明文件的个人 (b) 联名账户持有人(如联名账户持有人中有任何一方属(a)条规定的内地投资者) (c) 中国内地注册的法人及非法人组织						
注:中华通北向交易服务不适用于中国内地身份证持有人士/中国内地注册的法人及非法人组织。 登记/取消环球证券买卖服务(请于适当方格加上✓号)						
□ 申请环球证券买卖服务	□ 取消环球证券买卖服务					
注:若阁下拟进行美国证券交易,必须另行签填 W-8BEN 表格交回本行。						
登记结算账户 (若阁下已登记招商永隆一卡通账户为证券结算账户,则无须再次登记)						
□ 招商永隆一卡通账户号码:						
除账户/服务申请及委托书指定之港元结算账户,本人(等)/本公司拟登记及指定以下本人(等)/本公司于招商 永隆银行有限公司(「贵行」)持有之存款账户为结算账户,用作证券买卖、结算及托管相关服务之付款及收款账 户:						

注: 若阁下拟进行内地证券交易,必须指定人民币储蓄存款账户作结算用途。

□ 综合储蓄存款账户号码:______

环球证券买卖的额外风险披露声明

□ 人民币储蓄存款账户号码:

● 买卖非香港交易所上市证券的风险

客户必须先了解环球证券买卖的性质以及将面临的风险,然后方可进行环球证券的买卖。特别是,环球证券的买卖并不受香港交易所所管辖,并且不会受到投资者赔偿基金所保障。客户应根据本身的投资经验、风险承受能力以及其他相关条件,小心衡量自己是否适合参与进行该等交易,如有疑问,应先征求独立专业意见。

● 在香港以外地方收取或持有的客户资产的风险

本银行在香港以外地方收取或持有的客户资产,是受到有关环球司法管辖区的适用法律及规例所监管的。这些法律及规例与香港的《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571 章)及根据该条例制订的规则可能有所不同。因此,有关客户资产将可能不会享有赋予在香港收取及持有的客户资产的相同保障。假如交易所参与者或与本银行合作的证券商号因为经营倒闭而令顾客遭受金钱上之损失时,投资者赔偿基金之责任只限于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中所规定之有效索偿。

本人(等)/本公司,要求招商永隆银行有限公司(「贵行」)根据贵行的《账户及服务一般条款》(「条款」)向本人(等)/本公司提供环球证券买卖服务。除非另行定义,否则本表格所用的词语应具有与条款中规定相同的意思。本人(等)/本公司确认并同意:

- 1. 贵行可将本人(等)/本公司的个人/公司及交易等相关及所需资料提供予由贵行委托的第三方用以办理各国对当地证券市场之证券交易/结算/托管等相关活动所实施的监管法例及税务规定要求下的申报用途。本人(等)/本公司同意遵守各国及贵行委托的第三方之申报要求,并承诺本人(等)/本公司的个人/公司资料如有任何改动,会即时通知贵行作出更新;
- 2. 贵行乃按《账户及服务一般条款》(可经贵行不时修订)提供环球证券买卖服务,并受贵行不时向本人(等)/本公司提供的任何其他与环球证券买卖服务相关的条款及条件所规限。本人(等)/本公司亦已确认明白及接受所有与进行环球证券买卖相关的风险;

SCD-166A (07-2022) 1/2 招商永隆银行有限公司



- 3. 环球证券买卖将受当地交易所规则和条例及适用的当地法律所规限。本人(等)/本公司在该等买卖中所获得的保障,无论在程度及种类方面均可能与聯交所上市规则和条例及香港法例所提供的有显著差异。本人(等)/本公司确认并完全明白,倘本人(等)/本公司在聯交所以外的其他交易所进行的交易中蒙受金钱损失,本人(等)/本公司将不会享有按《证券及期货条例》成立的投资者赔偿基金所赋予的索偿权利;
- 4. 本人(等)/本公司须按全數弥偿的基准,承担任何相关政府、结算系统或市场施加的所有适用税项、征费及所有适用印花税。所有该等征费及税项(包括但不限于预扣税),贵行均可从本人(等)/本公司的结算账户中扣除。本人(等)/本公司应视乎情况寻求专业税务意見;
- 5. 本人(等)/本公司须就海外账户税收合规法案规例适用于买卖美股的情况咨询本人(等)/本公司的顾问意见;
- 6. 连接贵行网上银行网站用作传递买卖盘、执行及结算交易,以支持贵行自动化「环球证券买卖」服务之自动化环球证券买 卖设施/系统,就任何目的而言,由并非贵行代理人之独立服务供应商提供。贵行已尽合理努力委任有信誉之供应商,但 不会为供应商的任何行为或疏忽而承担任何责任;
- 7. 贵行可能终止本人(等)/本公司透过贵行网上银行网站登录自动化环球证券买卖设施/系统,而且并不承担因此而导致或遭受之任何损失或赔偿:
- 8. 本人(等)/本公司接受环球证券电子交易确实存在之独特风险。除非是贵行直接导致之故意行为不当或疏忽,否则贵行或独立服务供应商将不会就该等风险有任何责任;
- 9. 透过自动化环球证券买卖设施/系统于互联网及电子通讯网络发出之通讯可能遭到非贵行或其他持牌或注册人能控制范围内之公共及非可靠互联网或其他原因而导致之传输暂时中断、终止、截取或错误资料传送所影响。透过互联网或电子通讯传送至自动化环球证券买卖设施/系统之讯息无法保证完全安全。本人(等)/本公司须明白及承担经由贵行网上银行传送或接收信息/指示之任何延误、遗失、转移、修改、损坏或病毒感染之风险。除非是贵行范围内直接导致之故意行为不当或疏忽导致,否则贵行或独立服务供应商将不会就招致或/遭受之任何损失或风险承担责任;
- 10. 本人(等)/本公司于选择之市场进行证券交易,须受所选市场适用之法律及规则、市场要求、操作程序和条款及细则规限(如有),而本人(等)/本公司同意受其约束;
- 11. 《账户及服务一般条款》内之条款及细则,特别是「网上银行服务」章节,适用于所有经贵行网上银行网站传递至自动化环球证券买卖设施/系统所有交易,并附加及补充于此列出之条款及细则。由是,当本人(等)/本公司登录自动化环球证券买卖设施/系统并经网上银行网站发出指示,即表示本人(等)/本公司接受《账户及服务一般条款》之条款及细则生效且具有法律约束力;
- 12. 本人(等)/本公司确认本人(等)/本公司已阅及明白贵行之《个人资料收集声明-中华通北向交易服务》并明白此收集声明乃补充《招商永隆银行有限公司关于个人资料(私隐)条例致客户的通知》之内容。本人(等)/本公司谨此表示同意贵行及由贵行委托的第三方按《个人资料收集声明-中华通北向交易服务》之条款及所提及之目的使用本人(等)/本公司之个人资料;
- 13. 于此列出之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本如有不符,概以英文为主。

日期:	年 年	月	<u></u> Е			
(供个人客	(户使用)				(供公司客户使用)	
签署、盖重	章及交付人)	签署人)
))
))
))
))
))

客户姓名*

* 如属联名户,须由全体联名户主签署

获授权人士 / 获授权代表姓名**

**签署本表的获授权人士/获授权代表必须是「账户/服务申请及委托书」(或其任何修改)下的获授权人士/获授权代表。

银行专用

Br/Dept:	Maker:	s. v. :	Checker:
OPC-ITS Input: OPC C	hecker: OPC-Phillip Hand	dling: OPC Checker:	Remark: